

題目：約伯的悲歌

經文：約伯記十六章 1-22 節

十五章我們開始看約伯和他三位朋友的第二輪辯論，首先發言的以利法認為約伯是個毫無智慧的人，約伯污穢不潔，約伯作惡犯罪，約伯現在所遭遇的是他應得的報應。十六章和十七章是約伯對以利法回答，今天我們讀十六章約伯如何反駁以利法並對神訴苦。

約伯記十六章 1-22 節

v.1 約伯回答說：

v.2 這樣的話我聽了許多；你們全都是「使人愁煩」（痛苦）的安慰者。

v.3 如風的言語有窮盡嗎？或者什麼「惹動你」（使你受傷）回答呢？

v.4 我也能說你們那樣的話，你們若處在我的景況，我也可以「堆砌言語」（說漂亮內行的話）攻擊你們，又可以向你們搖頭。

v.5 但我必用口堅固你們，顫動的嘴唇帶來紓解。

v.6 我若說話，痛苦仍不得緩解；我若停止，痛苦就離開我嗎？

v.7 但現在上帝使我困倦，你使所有的親友遠離我（你使所有我的會眾荒涼），

v.8 你抓住我，成為見證，（他）起來攻擊我；我的枯瘦「也當著我的面」（在我的臉）作證。

v.9 上帝發怒撕裂我，逼迫我，向我咬牙切齒；我的敵人「怒目瞪我」（磨利他的雙眼對著我）。

v.10 他們向我大大張口，打我的耳光（臉頰）羞辱我，聚在一起攻擊我。

v.11 上帝（el 神）把我交給「不敬虔的人」（年輕人），把我扔到惡人的手中。

v.12 我本是安逸，他折斷（驚嚇）我，掐住我的頸項，把我摔碎，又立我作他的箭靶。

v.13 他的弓箭手圍繞我。他刺破我的腎臟，並不留情，把我的膽（汁）傾倒在地上。

v.14 他使我破裂，破裂又破裂，如同勇士向我直闖。

v.15 我把麻布縫在我的皮膚上（指悲悼），把我的角放在塵土中（指不再歡呼）。

v.16 我的臉因哭泣「變紅」（發酵，指浮腫），我的眼皮（眼睫毛）上有死蔭。

v.17 我的手中卻沒有暴力，我的祈禱也是純潔的。

v.18 地啊，不要遮蓋我的血！不要「讓我的哀求有藏匿之處」（有地方為我的哀求）！

v.19 現今，看哪，在天有我的見證，在上我的保人（證人）。

v.20 我的朋友譏誚我，我卻向上帝眼淚汪汪。

v.21 願人可與上帝理論，如同人與（他的）朋友一樣；

v.22 因為再過幾年，我必走那往而不返之路（指死亡）。

## 一、朋友不挺

約伯已經家破人亡，還受到朋友的定罪，認為他必定作惡犯罪，才会有如今的報應。他在非常淒慘的景況中，還必須忍受朋友再加上的傷害。v.1-5 約伯對他的朋友說，他們的

安慰反而讓他痛苦，他的言語是風那樣虛空不實的，他是不是說了什麼傷害到他的朋友，使他們這樣攻擊他呢？他的朋友所說的，他也會，但是換了立場，他必定用口堅固他們，用言語使他們的痛苦緩解。

我們可以想想，我們可能就像他的那幾個朋友，在我們的家人、朋友、弟兄姊妹遭遇患難的時候，我們沒有說安慰的話，而是再次定罪的話。我們本意不是要定罪，但是我們的話卻沒有智慧，不能安慰人，反而使人更加痛苦。有時候，我們對於別人要作的事情，我們不但沒有鼓勵，還潑人冷水。我們可能很愛神，很屬靈，但沒有與人相處的智慧。

例：病人已經很痛苦，但是禱告沒有得到醫治，反被指責是缺乏信心，或有罪沒認。

例：我開聖經教室前，哥哥反對，但是我開了，他說：「你在考慮的時候，我反對，但是既然你決定去做了，我就支持你！」從經濟的角度，我的確作了錯誤的決定，但是我似乎也沒有別的路走，這是我的理想，錯了，還是要走下去，哥哥的話和他實際的支持一直讓我感動和安慰。還有一次，我開哥哥的車，出了車禍，哥哥沒有說我：「你為什麼這麼不小心」，他知道我已經非常自責和難過，還要處理很麻煩的善後和解。

例：五年多前，我預備考研究所的時候，一個國中同學自己的兒子也在那年要考研究所，她對我說：「我對我自己的兒子沒信心，我對妳有信心，妳一定能考上！」

「我就是挺你，支持你！」我們何等需要這樣的支持，這樣的愛在我們的家庭、親友和教會都是極為重要的。

## 二、上帝不愛

v.6-11 約伯述說上帝對他的殘忍，他非常困倦，親人遠離他。他身體枯瘦，他的脖子像是被上帝掐住，他的腎臟好像被上帝刺破，他的膽好像被上帝倒出來，他的皮膚破裂，他的臉因哭泣浮腫，他的眼睛有死亡的陰影。上帝攻擊他，像是大有能力的勇士攻擊他，上帝讓他的朋友們也攻擊他，約伯身心都受到無法承受的傷痛。

人最大的痛苦是感覺被上帝遺棄，這就是主耶穌承受的痛苦，主耶穌的痛苦往往被描述為被鞭打，被羞辱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然而，在羅馬帝國統治巴勒斯坦地區時，有兩千多人都被釘死在十字架，耶穌不是唯一的一個。從新約聖經的記載，我認為主耶穌最大的痛苦就是真真實實被上帝離棄了。

馬太福音二十七 46 「約在下午三點鐘，耶穌大聲高呼，說：『以利！以利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』就是說：『我的上帝！我的上帝！為甚麼離棄我？』」

這段經文被馬太寫了兩次，聖經中若是重要的經文就會寫了又寫，這段引自詩篇二十二篇第一節的呼喊非常重要，耶穌承受的最大痛苦，就是不理解他為什麼被上帝離棄了。

從旁觀者的立場看約伯，上帝並沒有離棄他，只是他在人有限的情況下，無法理解上帝的作為。這個世界上，只有耶穌曾經被上帝離棄，在耶穌離世以前，在約翰福音十四 16 他告訴他的門徒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賜給你們另外一位保惠師，使他永遠與你們同在。」保惠師，就是站在我們身旁隨時幫助我們的那一位，就是指聖靈，也是上帝的靈、耶穌

的靈。我們今天信靠耶穌的人，都有上帝的靈永遠與我們同在，上帝絕對不離棄我們，只是我們在許多困難的時候，我們會感覺自己好像被上帝離棄了。困難，不可使我們動搖的秘訣，就是把困難看成是我們信心的踏腳石，使我們信心登上更高的境界。每一個困難的情況，都是上帝的祝福，要使我們的靈命進步。

例：很難相處的人，很難處理的情況，感謝神，用真實的愛和同理心勇敢面對吧！

一個國中的老師，面對很不聽話的學生，毫無辦法，只好求問神，她看到提摩太後書三24「然而主的僕人不可爭競，只要溫溫和和的待眾人，善於教導，存心忍耐。」從此她不再對學生發脾氣，溫和的用愛心勸勉，學生果然改變了。

### 三、自己不幸

v.18-22 約伯向上帝哀訴，他呼喊地，不要遮蓋他的血，不要隱藏他的哀求；他呼喊天，天也是他的見證人，是他的保證人。雖然得不到朋友相挺，他還是來到上帝面前哭求，希望自己有機會能和上帝理論，不要使他蒙受這樣的冤屈。約伯求上帝給他理論的機會，因為再過幾年，他就要離開人世了。

在我們受苦的時候，有朋友、親人，有弟兄姊妹安慰和支持非常重要，但是最重要的就是我們來到神面前，把我們一切的哀情告訴神，神雖然好像對我們不好，我們還是不能離開他。他是我們的上帝，我們對神的作為不理解，但是我們可以問神，我們可以倚靠神面對困難。這是我們唯一的解決辦法，也是最好的辦法。

例：在我最難過的時候，我總是對神說：「我從來沒有求過別的神，你一定要幫助我。」

約伯記真是寶貴，教導我們在別人遭遇困難的時候，我們是個相挺的人，以愛心和同理心安慰扶持人，在我們自己遭遇困難的時候，相信上帝絕對與我們同在，幫助我們經歷困難，得到祝福。